证券代码: 430685 证券简称: 新芝生物 主办券商: 天风证券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11月29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新芝生物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召开
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19年11月17日以电话形式通知。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周芳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 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**审议通过《**关于选举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**》议案**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,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共同协 商,选举周芳为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三年, 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且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,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,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、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》公告编号: 2019-034)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4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关联董事周芳及其配偶肖长锦、女婿朱佳军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续聘朱佳军为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,上述候选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、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》公告编号: 2019-034)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4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关联董事朱佳军及其岳父肖长锦、岳母周芳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》议 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续聘蔡丽珍为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,上述候选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、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》公告编号: 2019-034)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6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关联董事蔡丽珍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》议 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续聘朱云国为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,上述候选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、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》公告编号: 2019-034)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6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关联董事朱云国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副总经理》议 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,续聘寿淼钧为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副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,上述候选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、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》公告编号: 2019-034)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6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关联董事寿淼钧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》议案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续聘毛伟为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,任期三年,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,上述候选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、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》公告编号: 2019-034)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7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》议案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续聘曾丽娟为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期三年,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,上述候选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、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》公告编号: 2019-034)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6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关联董事曾丽娟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 日